

# 海南省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HNZT20-065

采购人：三亚市吉阳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七月

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编制

#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37

---

#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受三亚市吉阳区教育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拟对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编号：HNZT20-065）所需的工程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工作，兹邀请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本次磋商，有关事项如下：

## 一、项目的基本概况

- 1、项目名称：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 2、建设地点：同心家园二十九期。
- 3、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幼儿园总建筑面积为 1800 平方米，教室 9 间、基层功能室 3 个、办公室及厨房等，生态活动区、生态农场区、运动场等室外配套工程，已建三层楼的装修、装饰、水电安装等工作。
- 4、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 5、招标范围：施工招标（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 6、质量要求：合格。
- 7、招标控制价：2862102.38 元（报价最高不允许超出此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应保留两位小数）。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注：如已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 2、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及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若公司

---

成立不满一年的只需提供企业纳税凭证)；

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凭证)；

5、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重大违约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声明;

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投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是否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7、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缴纳磋商保证金;

8、建筑业企业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www.hnjst.gov.cn/>)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于 2020 年 07 月 14 日 00:00 至 2020 年 07 月 21 日 00:00,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磋商文件。

2、售价:人民币 500 元/份(开标现场缴纳),含图纸,售后不退。

### 四、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0 年 07 月 27 日 09:00(北京时间),地点为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路 259 号)三亚 4 开标室。  
(适用于现场递交)

---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 年 07 月 27 日 09: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上传。（适用于网络递交）

3、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0 年 07 月 27 日 09:00（北京时间），保证金金额：2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的支付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支付地址：<http://zw.hainan.gov.cn/ggzy/>。

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开标时间：2020 年 07 月 27 日 09:00（北京时间）。

6、开标地点：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路 259 号）三亚 4 开标室。

## 五、公告发布媒介

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

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六、其他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 .GZBS）：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 .GZBS）：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

3、 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TBS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4、 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 数字认证锁)和光盘、U 盘拷贝的电子  
版投标书。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三亚市吉阳区教育局

联系地址：三亚市吉阳区兆龙北路政府第二办公楼

联系人：林女士

联系电话： 0898—31898111

代理机构：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11 号中盐大厦 25 楼 A3 房

联系人：许女士

联系电话： 0898-68567034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列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2	建设地点	同心家园二十九期
3	资金来源	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装修改造及设备采购经费
4	出资比例	100%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投标人资质条件	<p>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注：如已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已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p>2、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原件、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p>

能力的承诺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及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只需提供企业纳税凭证))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凭证)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重大违约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声明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并加盖公章);

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投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是否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间：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5 日内)；

7、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缴纳磋商保证金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建筑业企业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

(<http://www.hnjst.gov.cn/>)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

(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9、其他要求

9.1、本项目管理机构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数量要求：项目负责人 1 名，项目技术负责人 1 名、施工员 1 名，安全员 1 名、质量员 1 名、资料员 1 名(可兼任)。

9.2、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资料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缴纳社保(养老保险)

		<p>的凭证复印件；</p> <p>2)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职称。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缴纳社保（养老保险）的凭证复印件；</p> <p>3) 施工员：具备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缴纳社保（养老保险）的凭证复印件；</p> <p>4) 安全员：具备安全员岗位资格证书。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缴纳社保（养老保险）的凭证复印件；</p> <p>5) 质量员：具备质量员岗位资格证书。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缴纳社保（养老保险）的凭证复印件；</p> <p>6) 资料员：具备资料员岗位资格证书。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缴纳社保（养老保险）的凭证复印件。</p>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
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0	采购人书面澄清或修改的时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间	
11	分包	不允许
12	偏离	不允许
13	BIM 技术	不应用
14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补充、澄清、修改等。
15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6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07 月 27 日 09:00（北京时间）
17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18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19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
2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0000 元（投标人需要一次性转账所需金额）</p> <p>户名：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p> <p>开户行：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p> <p>账号：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p> <p>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p> <p>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否决其投标。</p>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p>1.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按招标文件给定格式签字或盖章，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2. 纸质投标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3.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一致的地方，以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为准。4. 投标报价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的，应当由本企业的造价专业人员（注册造价工程师或具有建筑工程定额与预算职称资格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仅由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职称资格人员不做要求）；投标人委托他人编制投</p>

		标报价文件的,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编制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委托合同,其投标报价文件应当注明委托人和被委托人并加盖各自的法人公章,同时应由被委托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2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电子版一份 (U 盘)。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 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PDF 格式)
25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 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以及 “正本”、“副本” 字样。
26	密封要求	1、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三亚市吉阳区教育局 地址: 三亚市吉阳区兆龙北路政府第二办公楼 <u>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u> 投标文件在 2020 年 07 月 27 日 09:00 时前不得开启 2、密封方式: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全部放入一个密封袋中, 加贴封条, 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7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地址: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海南省) ( <a href="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zw.hainan.gov.cn/ggzy/</a> )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三

		亚市吉阳区新风路 259 号) 三亚 4 开标室
28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9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路 259 号）三亚 4 开标室
30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委总人数 3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 其余专家成员 2 人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 并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 并标明排列顺序。
32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10%。
33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2862102.38 元； 其中暂列金额：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63000.00 元。
34	其他要求	本项目要求中标单位用工招录贫困劳动力数量比例应不低于招录人员数量 10%。 注：此项为施工合同签订条款之一，应在施工合同中明确。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工程项目的磋商。

---

##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三亚市吉阳区教育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投标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投标文件提出的问题提出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投标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投标人”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如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未对采购代理提出书面质疑，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逾期不受理）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投标人。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

##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9、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10.1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1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如果有，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后视为响应招标文件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全部内容，如因投标人的原因未能实质性响应则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1、投标文件编制

11.1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承担。

11.3 投标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 12、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投标文件无效。

## 13、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

13.1 成交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2 落选的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应按附件“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1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 **15、 投标有效期**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也可），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 **17、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

---

以新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3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五）开标

### 18、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8.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8.3 开标时，投标人授权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投标函”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8.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8.5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 19、磋商小组的组成

19.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9.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 20、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0.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0.4 磋商小组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5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6 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投标人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20.6.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投标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5）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6）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0.6.2 判断投标文件有效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6.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汇总总价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20.7 磋商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后，集中与各家投标人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投标人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 20.8 量化评审

20.8.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0.8.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20.8.3 价格分统一采用合理低价法计算。

20.9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2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1、确定成交投标人及后续工作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1.2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2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投标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1.4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22. 其它

2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22.2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或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3 中标单位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与中标价相对应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22.4 关于政策性加分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 年 12 月 29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 号），并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6%）。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表 1)

##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HNZT20-065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签字确认：

(附表 2) 商务、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1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内容突出、有效，具有完整性、针对性、先进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5 分  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内容突出、有效，具有完整性、针对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3-4 分  施工组织设计内容一般、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1-2 分  施工组织设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5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先进可行，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科学、合理的得 10-15 分； 施工方案及方法可行，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 5-9 分； 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较差，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科学性、合理性较差，得 1-4 分； 没有方案不得分	15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强得 10-15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一般得 5-9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差得 1-4 分； 无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得分	15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强得 7-1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一般得 3-6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差得 1-2 分； 无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得分	10 分



	<p>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p> <p>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p>	<p>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强得6-8分;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一般得3-5分;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差得1-2分; 无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得分</p> <p>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强,得5-7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较一般,得3-4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较差,得1-2分; 无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不得分</p>	<p>8分</p> <p>7分</p>
2	类似业绩	<p>2017年1月1日以来企业承接过建筑工程施工类单项合同的。</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每提供一个加盖单位公章的合同、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得5分，不满足的不得分。</p>	10分
3	投标报价	<p>先计算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价，再对所有不高于平均价的投标报价进行二次平均，以二次平均的平均价作为本次评标的评标基准报价。</p> <p>投标报价得分以30分计算：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2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2分，中间用内插法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p> <p>用公式表达如下：<math>F_i = F -  D_i - D  / D * 100 * E</math></p> <p>式中：<math>F_i</math>——投标人的投标价得分； <math>F</math>——投标价满分30分； <math>D_i</math>——投标人的投标价； <math>D</math>——评标基准价</p> <p>若 <math>D_i &gt; D</math>，则 <math>E=0.2</math>；若 <math>D_i &lt; D</math>，则 <math>E=0.2</math>。</p>	30分
4	满分		100分

---

##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另附）

---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 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三亚市吉阳区教育局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xxxx

甲方决定将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甲方作为发包人，乙方作为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发包、承包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施工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1.2 工程地点：同心家园二十九期

#### 二、承包内容与承包方式：

2.1 主要建设内容：拟建设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幼儿园总建筑面积为 1800 平方米，教室 9 间、基层功能室 3 个、办公室及厨房等，生态活动区、生态农场区、运动场等室外配套工程，已建三层楼的装修、装饰、水电安装等工作。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可根据本工程建设的实际需要，对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进行变更或增减，乙方应予以配合并接受，其工程费用及工期按实际增减工程量作相应调整。

2.2 乙方的承包方式为：施工总承包。

#### 三、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自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 月 日竣工，总工期为 个日历天。

---

3.2 本协议签订后，乙方应按甲方开工令要求的开工时间开工。

#### 四、质量标准

4.1 乙方依照相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保证本工程达到现行施工验收及施工安全技术规范。

4.2 如甲、乙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三亚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进行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所造成的损失和工期延误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根据责任大小按比例承担。

4.3 质量标准为合格标准。

#### 五、工程造价

5.1 工程造价人民币：xxx 元，大写：xxx（最终造价以审核结算为准，若项目列为审计项目，则以审计结算为准）。

5.2 工程结算按照实际工程量计取，按工程结算法律法规及文件计算费用，并按施工竣工图纸、设计变更、施工现场签证计算工程量，总工程造价最后按审计部门结算审计结果的价格按实结算。

5.3 甲、乙双方协定在本工程施工期间，材料价格按同期《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上颁布的三亚地区材料信息价作为结算依据。信息价缺项的材料（含成品、半成品）、设备由乙方报价，甲乙双方商定单价。人工单价调整按照施工同期的海南省造价信息文件相关规定进行调整执行。

5.4 现场签证：工程签证用于证明签证的事实并作为日后结算的依据。工程签证单一式肆份，经双方授权的现场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项目部印章后生效。

#### 5.5 竣工结算与结算款

5.5.1 工程竣工结算定案应具备的条件：

- (1) 工程经竣工验收达到合同约定的目的；
- (2) 提交了合同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资料；
- (3) 提交了工程竣工图；

---

(4) 工程竣工验收符合同类建筑工程国家行政部门发表的验收标准。

5.5.2 工程结算资料提交的时间：乙方应在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向甲方提交结算资料及其他与结算有关的相关资料。

5.5.4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提交的竣工结算资料后及时报送三亚市审计局进行结算审计，审计部门出具审计意见时间暂定为 30 天，甲、乙双方应在甲方提出审核意见后 20 个日历天内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签字认可。

## 六、支付方式

6.1 甲乙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一) 种支付方式。

(一)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在 10 日内应拨付乙方工程合同价的 30% 的预付款；往后甲方按乙方施工进度向乙方拨付进度款，到乙方竣工时付至工程合同价的 70 %（含已支付的 30 %预付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审核结算后付至审定金额的 97%，其余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届满前暂不支付。

(二) 其他方式 \_\_\_\_\_ / \_\_\_\_\_

6.2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符合税务机关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如须审计、财政部门审计后付款的，乙方实际应得工程款以审计结果为准。甲方向审计、财政部门提出付款申请后，视为甲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审计、财政部门正常审批时间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6.3 审计结算过程中，如审计、财政部门要求提供审计结算所需材料的，乙方应提供所有必要材料和行动，协助甲方共同完成本工程审计结算。

## 七、材料设备供应

7.1 本工程的材料除甲供外，由乙方按照相应设计和国家规范的要求自行采购，但应于采购前将拟采购材料信息通知甲方，甲方确认无误后，乙方方可下单。

7.2 乙方采购水泥、木材、沙、石、砖，商品混凝土等建筑材料、设备，应执行相应设计和国家规范的要求。

7.3 乙方在施工中应建立严格的材料质量检查制度，使用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

---

要求的材料设备。

7.4 本合同及附件中确定的材料、设备，原则上不予更换。甲、乙双方需对上述材料、设备进行更换、调整时，需报甲方批准，并同时报出相应的材料市场价格，在得到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

## 八、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处理

8.1 施工中甲方需对原设计进行变更时，进行重大变更的，应提前 7 个日历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一般变更应在施工前提前 3 个日历天通知乙方。因变更导致合同价款的增减及造成的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8.2 乙方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设计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甲方同意。未经同意擅自更换或换用时，乙方承担由此

发生的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甲方同意采用乙方合理化建议，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九、双方权利与义务

###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负责监督乙方施工进度和质量，按本合同规定及时办理工程量的核验、工程签证、隐蔽工程验收、中间工程验收、材料设备验收、工程初步验收和组织工程竣工验收等事宜，协调现场各有关单位的相互配合）。

9.1.2 甲方应按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以下工作：

(1) 提供施工图纸及相关文件一式\_\_\_/\_\_\_份，组织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

(2) 开工前为乙方提供进场施工所需的道路及材料堆放的场地。

(3) 向乙方提供不超过施工红线\_\_\_/\_\_\_米的施工临时水电接驳口各\_\_\_/\_\_\_个。

---

(4)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9.1.3 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进行验收和支付工程款。

9.1.4 甲方更换甲方代表应及时通知乙方。

9.1.5 甲方应提前 3 个日历天向乙方发出开工令。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并书面通知甲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全面工作,根据本合同约定处理现场有关承包工程施工进度、技术质量、安全施工、检查验收、洽商签证等事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该代表,如甲方认为该代表不称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予以更换。

9.2.2 乙方保证乙方具备建设本合同约定工程项目的相应施工资质,如乙方不具备施工资质或者虽具备施工资质但低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资质要求的,视为乙方违约。

9.2.3 乙方负责协调办理本工程施工所需的行政审批事项、协调各职能部门的关系,保证施工顺利进行。如需甲方给予必要协助的,甲方应视乙方的要求,提供必要协助,但办理审批事项应由乙方负责。

9.2.4 乙方自行负责修建施工范围内的临时设施及解决施工人员的食宿问题,乙方在现场搭建的临时设施应服从甲方的整体安排。

9.2.5 乙方自行安装施工及生活用水电表及从联结点起的水电管线。施工期间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支付,计入工程造价包干。乙方签订本合同时,有义务向甲方提示工程造价中所含的水电费用,如乙方未尽提示义务,视为乙方违约。

9.2.6 做好施工资料的记录和整理,按施工进度向甲方报送已完工程进度报表和下阶段施工进度计划报表,并报送符合合同约定的工程资料。

9.2.7 严格按施工图、施工规范及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期竣工和交付使用。同时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环保政策要求,文明施工。

9.2.8 乙方应加强自身及其施工范围内所有施工单位的安全管理,与所有施工单

---

位共同采取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如施工期间施工范围内因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原因导致甲乙双方及各自工作人员、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救助伤员，减少财物损失。同时，乙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甲方代表和有关部门，按照甲方和有关部门的要求进行下一步应急处置。

9.2.9 施工过程及竣工验收、审计结算过程中应由乙方完成、配合合同规定的事项，乙方应积极完成或配合。

9.2.10 乙方应对现场操作和施工方法的适用性、稳定性、安全性全面负责。

9.2.11 负责移交前的现场成品、半成品保护。因保护不力发生成品、半成品损坏时，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无偿修复。若因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验收产品，延期接收产品的损失及损坏由甲方负责。

9.2.12 测量与放线：甲方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控制点位置。乙方应进行基准线和基准点标桩的放线测量，并负责放线的准确性。

9.2.13 在施工过程期间若发生自然灾害造成的乙方损失甲方具实报告三亚市人民政府，并为乙方争取政府救灾款。

9.2.14 乙方须保证用于接收甲方及财政部门付款的银行账户真实、有效。如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错误或者银行账户信息发生变更未立即通知甲方，造成的财产损失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 十、隐蔽验收及中间验收

10.1 隐蔽验收按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执行。

10.2 乙方应在自检合格后 24 小时内向甲方书面申请验收并准备验收记录。甲方须在接到乙方申请后 48 小时内进行验收，并在 48 小时内完备签署验收记录，逾期未能参加验收将被视为同意，乙方可以进行下一道工序。

10.3 验收合格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未经甲方验收签字乙方不得进行隐蔽或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隐蔽工程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立即整改。整改完毕后再次通知甲方验收，各方履行义务的期限按 10.2 执行。



---

## 十一、竣工验收、工程移交及资料管理

### 11.1 竣工验收应具备下列条件：

11.1.1 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

11.1.2 工程内容应符合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检验标准及施工图设计标准。

### 11.2 竣工验收

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应在 14 个日历天内组织施工、设计、等单位进行正式竣工验收。

### 11.3 竣工验收的管理

11.3.1 甲方在竣工验收后 7 个日历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竣工合格的工程移交给甲方使用后，甲方承担工程的保管责任，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规定期限与物业接管时间前的保养保修责任。竣工验收不合格（甲分包实体工程除外）需要修改缺陷的部分和完善的资料，乙方应在 10 天内按要求进行修改和补充完善，并承担相关费用。

11.3.2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验收报告后 14 个日历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 7 个日历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已被认可（春节时正常节假日期间除外）。

11.3.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在 10 个日历天内向甲方办理工程移交手续，双方在移交证书上签署盖章之日起为承包工程的正式移交之日。

## 十二、保修

12.1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365 天，自工程正式移交给甲方之日起计算。法律法规对特定工程的保修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2.2 保修期内因材料、设备质量、工程质量造成的工程的任何部位出现质量问题，均属乙方的保修范围（甲供材料、设备的除外）。

12.3 质量保修期内工程发生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于 48 小

---

小时内派员到现场查看、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他人维修，维修费用从乙方预留的 5%的工程款中支付，如有不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超出 5%工程款的维修费。

12.4 保修期届满后，如乙方预留 3%的工程款仍有剩余，甲方应于保修期届满之日起 30 日内将剩余工程款一次性无息退还给乙方。

### 十三、违约责任

#### 13.1 甲方违约责任

13.1.1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按期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文件，未按期提供施工所需必要协助或乙方已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致使施工无法继续进行的，乙方有权暂停施工，工期相应顺延。

13.1.2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在乙方已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情况下，迟延付款的，每迟延支付一日，乙方有权按照甲方当期应付工程款的\_\_\_\_\_%向甲方收取违约金，但属于本合同 6.2 的情况除外。

#### 13.2 乙方违约责任

13.2.1 乙方不具备施工资质或者虽具备施工资质但低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资质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并应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2.2 施工期间施工范围内因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原因导致甲乙双方及各自工作人员、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负责善后处理，并赔偿受损方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如因安全责任事故，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罚款应由乙方承担。

13.2.3 乙方应保证除甲供材料外的其他施工材料、施工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及地方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的要求，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存在质量问题，乙方除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质量保修责任外，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并有权按照本合同总价的 20%向乙方主张违约金。

13.2.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施工，亦不得采用内部承包方式或其他任何方式变相转包、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并按照本合同总价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3.2.5 在甲方每一期资金拨付到位后，乙方必须按时拨付工人劳动报酬，如有拖欠情形，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拖欠劳动报酬，直接支付给工人，并不向乙方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如因乙方未及时向工人发放劳动报酬，导致工期延误或者给甲方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并按照本合同总价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13.3 不可抗力

13.3.1 甲乙双方确认，除本合同签订时可以预见的情况外，施工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属于不可抗力事件：

- (1)地震、海啸、台风、洪涝等有关部门确认的自然灾害；
- (2)战争、动乱、临时戒严、军事演习、国家及地方重大政策调整；
- (3)非甲乙任何一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停水、停电。

13.3.2 不可抗力事件结果责任分担：

- (1)造成本合同施工现场的机械、车辆、住房损失和乙方的财、物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 (2)已经施工完毕经甲方确认的工程损失，由甲方承担；
- (3)工程工期相应顺延。

## 十四、争议解决

14.1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三亚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2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后，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一方主张解除合同外，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应保持施工的连续性，保护好已完工程。

14.3 双方协商同意解除本合同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合同解除不影响本合同

---

中违约责任条款及争议解决条款继续有效。

第十五条 其他

15.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均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解决。

15.2 本合同所涉及各方的申请、批准、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指令、任命或表示同意、否定等意见的发出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15.4 甲、乙双方向对方发出的书面文件以双方各自指定的文员签字后即视为送达。

15.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6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任何一方加盖公章时，必须同时填写签署日期。双方填写签署日期不一致的，以签署时间在后的作为本合同生效日期。

15.7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叁份，乙方执 叁 份，每份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三亚市吉阳区教育局

XXXXXX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三亚市吉阳区人民政府

地址：xxx

第二办公楼

邮编：572000

邮编：xxx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xxx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投标人按照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按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

---

(项目名称)

---

#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编制日期： 2020 年 \_\_\_\_ 月 \_\_\_\_ 日

---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 我方兹以: 人民币 (大写): \_\_\_\_\_ RMB¥: \_\_\_\_\_ 元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 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 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包括:

安全文明施工费 RMB¥: \_\_\_\_\_ 元

暂列金额 (不包括计日工部分) RMB¥: \_\_\_\_\_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RMB¥: \_\_\_\_\_ 元

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 \_\_\_\_\_ (日历天) 内竣工, 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 \_\_\_\_\_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 你方的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 包括投标函附录,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 (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 年 月 日

##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1.1.2.4	姓名：……	
1.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注册证号	/	……	
1.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证号码	/	……	
2	工期	1.1.4.3	……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13.1	……	
4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 日历天	
……	……	……	……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 年 月 日



---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 5.投标保证金

## 6.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备数量表

主要管理岗位	主要管理岗位							小计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量员	资料员	机械管理人员	
配备数量								

(二)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四)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主要工作经历不作要求。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 任职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 专业		
毕业院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_\_\_\_\_（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项目经理：\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资料员、机械管理人员(如有)等岗位人员。应附岗位证、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复印件，**主要工作业绩不作要求。**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 7. 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机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

## 二、其他资料

附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 报价一览表（第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HNZT20-065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其他承诺
项目本身	同心家园二十九期幼儿园室内装修及室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大写：          小写：	

注：1. 报价应包含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2. 此表不装订在投标文件中，投标单位签名、盖章后，单独携带到现场，用于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单位的二次报价。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